

## 七、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

### 附件 7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不满足以下条件的无需填写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中南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计算机学院计算机原理技术实验系统及课程在线实验平台建设，湘雅公共卫生学院液相色谱，人体成分分析仪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计算机原理技术实验系统、课程远程在线实验平台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<sup>[2]</sup>；制造商为广州市帆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2300万元，资产总额500万元<sup>[1]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响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2年6月15日

